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将审议《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及《关于改聘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已向我们提供了上述事项所涉及的相关资料，并与我们进行了必要的沟通。我们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1、公司增加的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化原则确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没有出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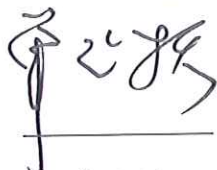
2、我们就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核查，向公司管理层了解了具体情况，并审核了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我们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综上，我们同意将《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及《关于改聘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
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单飞跃

李明

管涛

2018年12月5日

（此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单飞跃



李 明



管 涛

2018年12月5日